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HONGHUA GROUP LIMITED

宏華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196)

- (1) 董事會主席、
執行董事、提名委員會主席及
戰略投資委員會主席辭任；及
- (2) 董事會主席及戰略投資委員會主席職位暫時懸空；及
- (3) 提名委員會主席職位暫時懸空及未能符合上市規則第 3.27A 條的規定

本公告由宏華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 13.51(2)條而作出。

董事會主席、執行董事、提名委員會主席及戰略投資委員會主席辭任

董事會謹此宣佈，王旭先生（「王先生」）因工作調整原因，辭任本公司董事會主席、執行董事、提名委員會（「提名委員會」）主席及戰略投資委員會（「戰略投資委員會」）主席，自 2026 年 8 月 12 日起生效。

王先生確認，彼與董事會並無意見分歧，亦無其他有關彼辭任之事宜須提呈本公司股東（「股東」）或聯交所垂注。

董事會謹向王先生於任內為本公司發展作出之貢獻致以衷心謝意。

董事會主席及戰略投資委員會主席職位暫時懸空

緊隨王先生辭任後，董事會主席及戰略投資委員會主席職位將暫時懸空。董事會正積極物色合適人選填補上述空缺，並將在切實可行情況下盡快作出委任。本公司將於適當時候就有關委任另行刊發公告。

朱驊先生，本公司執行董事及總裁，將暫時協助董事會統籌本公司的管理及營運，以確保本集團業務活動的延續性。

提名委員會主席職位暫時懸空及未能符合上市規則第 3.27A 條的規定

王先生辭任後，由於尚未委任新的提名委員會主席，該職位將暫時懸空。因此，本公司未能符合上市規則第 3.27A 條的規定，其訂明發行人必須設立提名委員會，由董事會主席或獨立非執行董事擔任主席。

因此，根據上市規則第 3.27C 條，董事會將於可行情況下盡快及無論如何於王先生辭任當日起計三個月內委任合適人選擔任提名委員會主席。本公司將於適當時候另行作出公告。

承董事會命
宏華集團有限公司
朱驊先生
執行董事

中國，二零二六年八月十二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之執行董事為朱驊先生及楊強先生；本公司之非執行董事為劉輝先生；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張士舉先生、李越冬女士及王俊仁先生。